

湘阴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湘阴县交通运输局 2023年“路政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为了深入做好公路安全保护工作，提高社会公众爱路护路意识，维护公路路产路权，按照湖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全省“路政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厅办[2023]21号）要求，结合工作实际，计划在全县范围开展以“保障公路畅通，服务人民出行”为主题的路政宣传月活动，具体如下：

一、活动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和公路安全管理领域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营造公路安全保护工作良好的社会环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交通运输工作重要论述和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强化执法为民和服务群众意识，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深化交通执法“进园区、进企业、进社区、进

镇村、进农户”活动，积极争取社会各界对交通运输执法和公路安全保护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切实为交通运输领域行政执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活动时间

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

三、宣传内容

1、根据需要，向居民、货车司机等相关人员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湖南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等法律宣传单。

2、打击非法营运方面法律法规：《道路运输条例》释义、《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等道路运输相关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

3、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危货运输）知识以及客货运输从业人员行为规范；

4、公路路产路权维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等，公路及其附属设施安全保护，公路用地、公路建筑控制区等路域环境治理，涉路施工作业等路政执法管理及法律依据和法律责任。

四、宣传方法

（一）深化执法宣传“进园区、进企业、进社区、进镇村、进农户”活动

积极开展交通执法服务大走访宣传，对照《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湖南省优化营商环境规定》、《湘阴县优化营

商环境品牌提升工作方案》等文件，主动将执法宣传手册送进企业、送进园区、送进社区、送进镇村、送进农户等，进一步提升交通安全意识，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积极回应群众关心疑点、热点、重点问题，充分展现交通执法队伍“执法为民、交通先行”的良好社会形象。

（二）丰富集中宣传活动形式

一是做实做好阵地宣传。在执法大队及各执法中队办公场所悬挂宣传横幅，设置宣传版面，张贴宣传海报，并有效利用电子显示屏和执法巡查车等设施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口号；在沿线乡（镇）、街道、村委、园区、企业等出口路段悬挂宣传标语、张贴宣传画，开展全方位宣传，营造浓厚的交通执法宣传氛围。

二是扎实开展下村宣传。执法大队班子成员带队，机关各股室负责人参与，直属中队牵头，辖区各中队具体实施，组织执法人员深入镇村、园区、企业等散发宣传资料以及开展进村入户宣传等方式，让公众更多了解相关法规政策，实现全面宣传，多方受益。

三是注重推动媒体宣传。积极做好新闻媒体平台宣传工作，主动联系县广播电台、融媒体、湘阴周刊、手机报等开展线上宣传，及时将宣传动态工作报送至市、省相关媒体报刊，争取市刊、省刊的报道，进一步增强影响力，树立湘阴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工作良好形象。

四是抓住典型以案释法。注重教育引导，根据近年来我

县公路管理和交通运输领域常见的违法违规行为典型案例，对巡查中发现的类似行为开展以案释法工作，以真人真事谈经验教训、明法律道理，进一步丰富宣传内容，拓宽宣传渠道，增强宣传活动的针对性、有效性和感召力。

（三）结合宣传开展违法整治教育

针对执法巡查中发现的非法营运、违法超限超载运输、违法修建公路建筑物及构筑物、非法设置公路标志、摆摊设点、堆放物品、打场晒粮、挖沟引水、损坏公路及公路附属设施等交通运输和公路管理领域重点违法行为，突出抓好当事人或相关部门单位的现场整治教育工作，及时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必要时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做到现场释义、现场执法、现场宣传，提升交通执法震慑力、公信力。

五、 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为保证宣传活动顺利进行，交通运输局决定成立“执法宣传进园区、进企业、进社区、进镇村、进农户活动”工作领导小组。由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兼执法大队大队长郑景嘉同志任组长，副大队长杨奇、夏波、程鹏、陈兵和总支委员欧阳磊为副组长，各股室、中队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直属中队，李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各股室、中队要高度重视宣传活动，将其作为提升管理和服务水平的重要措施，并围绕交通执法工作特点，根据工作职责和辖区实际情况，按照活动实施方案落实工作责任，明确工作任务和要求，深入

有效地开展交通执法宣传工作。

（二）联勤联动，狠抓工作落实。各中队开展更深入紧密的联合行动，结合实际，突出重点，区分单位（部门）、企业、车辆、群众等不同宣传对象，开展有特色、有针对性的宣传教育活动，持续开展送法宣传进园区、进企业、进社区、进镇村、进农户等活动，使执法宣传在内容和形式上更加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提高宣传活动的质量和水平；进一步加大执法巡查力度和广度，及时上报存在的问题，依法整治交通运输领域各类违法行为，保障公路安全畅通；各中队要将宣传工作与日常管理和执法检查相结合，有效提升工作人员法治意识和业务能力，形成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的宣传机制。积极与各乡镇开展送法进乡村服务，重点针对农村多发的违法侵占公路施工、路面设障、摆摊设点、堆放物品、打场晒粮等违法行为加大宣传力度，向村民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三）总结评估，建立长效机制。各中队应在活动开展过程中，以图文资料等形式做好活动记录和相关数据的统计报送工作，并及时总结经验，梳理问题，提出建议，完善措施。宣传活动结束后，领导小组办公室及直属中队应认真做好总结，评估活动效果，总结活动开展情况，并建立长效宣传机制，进一步巩固宣传成果。

湘阴县交通运输局

2023年5月4日



